

單 位	
顧客號碼	

消費性用途貸款申請書

暨個人資料表

申請內容

申請金額：新台幣_____萬元	貸款期限：_____年
借款用途： ☐ 消費性支出 ☐ 理財週轉金 ☐ 其他_____	
還款來源： ☐ 薪資收入 ☐ 投資收入 ☐ 營業收入 ☐ 其他_____	

申請人基本資料

姓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宅)	(公)	(手機)	E-mail：
戶籍地：	縣 市	鄉市 鎮區	村 里 鄰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通 訊：	☐ 同上 ☐	縣 市	鄉市 鎮區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婚姻狀況： ☐ 單身 ☐ 已婚		扶養子女人數： ☐ 成年_____人 ☐ 未成年_____人	
住宅狀況： ☐ 自有(含)配偶所有 ☐ 親屬所有 ☐ 宿舍 ☐ 租賃 ☐ 其他_____			
教育程度： ☐ 研究所以上 ☐ 大學 ☐ 專科 ☐ 高中職 ☐ 國中以下 ☐ 其他_____			
服務單位或所營事業：		行業別：	
公司地址：	縣 市	鄉市 鎮區	村 里 鄰 路 街 段 巷 弄 號 樓
擔任職務：		服務年資：	
最近一年度收支情形		收入：本人新台幣_____萬元，配偶新台幣_____萬元 支出：新台幣_____萬元	
一、茲同意貴社、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票據交換所、委託之外部鑑價機構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機構(以下簡稱前揭機構)，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範圍內，得依法令規定蒐集、處理、利用(含國際傳輸)本人之個人資料，且亦授權貴社得向前揭機構蒐集本人資料，特此聲明。 二、茲同意貴社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之租賃與分期交易相關資訊。 三、向貴社洽辦各項業務，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符合主管機關及相關法令規定下，同意貴社在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之特定目的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 (※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第一項告知義務如附表) 此致 淡水第一信用合作社			
申 請 人		(簽名或蓋章)	
申 請 日 期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提醒您：本社未與任何代辦貸款公司或行銷公司合作辦理貸款事宜。

核對本人：

受理人：

※粗線框內請申請人自填。